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大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0-055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丁立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树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32,673,916.56	1,986,493,780.21	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1,738,850.83	961,500,410.71	2.1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6,431,088.29	15.70%	809,473,157.75	2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15,002.89	32.84%	19,755,605.87	-1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657,829.92	20.91%	18,805,240.08	-1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515,738.86	155.46%	64,545,472.23	164.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	34.62%	0.055	-14.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5	34.62%	0.055	-14.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增加 0.28 个百分点	2.03%	减少 0.44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913.54	主要是报告期各子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60,051.19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的各项政府奖励、补贴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5.53	是报告期公司出售 140.35 万股已计提减值准备的亚美能源股票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57.32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大连燃气和上饶燃气处置部分原材料，以及各子公司对外捐赠共同影响所致。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1,790.55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出售 140.35 万股亚美能源股票原计提的减值准备对应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回，以及各子公司收到各项政府奖励、补贴共同影响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3,699.52	主要是报告期非全资子公司收到各项政府奖励、补贴影响所致。
合计	950,365.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4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0%	114,761,828		质押	91,800,000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1%	40,544,528		质押	38,540,000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79%	6,413,700			
李朝波	境内自然人	1.55%	5,567,600		质押	5,500,000
陈蓉章	境内自然人	1.25%	4,489,212		质押	3,805,671

李可珍	境内自然人	0.86%	3,081,552		质押	3,081,473
李光宇	境内自然人	0.69%	2,462,585			
李胜军	境内自然人	0.66%	2,360,772			
程东海	境内自然人	0.53%	1,890,00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3%	1,5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4,761,828	人民币普通股	114,761,828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544,528	人民币普通股	40,544,528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6,413,700	人民币普通股	6,413,700			
李朝波	5,5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5,567,600			
陈蓉章	4,489,212	人民币普通股	4,489,212			
李可珍	3,081,552	人民币普通股	3,081,552			
李光宇	2,462,585	人民币普通股	2,462,585			
李胜军	2,360,772	人民币普通股	2,360,772			
程东海	1,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0,00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李胜军持有公司股份 2,360,772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900,472 股，通过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60,300 股。股东程东海持有公司股份 1,890,00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90,000 股，通过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增减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7,209.60	-1,697,209.60	-100.00%	是报告期出售140.35万股亚美能源股票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8,963,491.83	27,914,704.10	-8,951,212.27	-32.07%	主要是报告期应收票据贴现所致。
预付款项	137,420,985.87	93,009,410.51	44,411,575.36	47.75%	主要是报告期旌能天然气预付LNG气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6,886,275.50	9,987,547.28	6,898,728.22	69.07%	主要是报告期旌能天然气付海通恒信国际租赁公司融资租赁保证金，和大连燃气预付城市门站土地出让金共同影响所致。
存货	48,807,311.57	74,580,916.98	-25,773,605.41	-34.56%	主要是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按合同履行进度确认的收款权利和履约义务分别列报至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资产	16,543,440.33		16,543,440.33	100.00%	是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按合同履行进度确认的收款权利列报至合同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77,596,618.66	123,819,253.86	53,777,364.80	43.43%	主要是报告期二级子公司睿成能源烧秸余热改造项目增加，苏州天泓工程项目增加，东环酒店装修增加，以及各燃气子公司燃气管道工程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开发支出		263,433.54	-263,433.54	-100.00%	是报告期将开发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588,340,000.00	439,000,000.00	149,340,000.00	34.02%	是报告期公司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066,135.84	6,110,388.43	-2,044,252.59	-33.46%	主要是报告期各子公司发放上年绩效考核工资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999,998.00	-173,999,998.00	-100.00%	是报告期公司归还成都农商银行西区支行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64,417.18	155,487.92	-91,070.74	-58.57%	是报告期末待转销项税额较年初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89,720,314.02	3,254,143.97	86,466,170.05	2657.11%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旌能天然气向海通恒信国际租赁公司融资租赁增加，及苏州天泓支付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款共同影响所致。
专项储备	482,834.25		482,834.25	100.00%	是报告期末各燃气子公司专项安全生产费的余额。

2、经营成果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增减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09,473,157.75	640,363,334.37	169,109,823.38	26.41%	主要是子公司苏州天泓从2019年5月31日纳入合并范围，上年同期只纳入4个月，而报告期纳入9个月；上年同期二级子公司上海环川确认设备销售收入，而报告期无此类收入；以及因疫情影响部分子公司营收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644,891,647.40	507,303,554.09	137,588,093.31	27.12%	同上
研发费用	872,281.99		872,281.99	100.00%	是2019年11月成立的子公司苏州德运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发生研发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33,038,657.21	22,161,529.20	10,877,128.01	49.08%	主要是因银行借款规模增加致报告期利息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780,126.19	116,940.75	663,185.44	567.11%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稳岗补贴、因疫情影响减免税款增加等共同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2,900.10	4,761,113.53	-2,748,213.43	-57.72%	主要是报告期出售港股亚美能源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以及清算管理费和托管费等影响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704.07	-139,704.07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出售完毕港股亚美能源影响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1,468.40	448,651.15	-137,182.75	-30.58%	是按信用政策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84.62	350,379.03	-362,563.65	-103.48%	是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341,154.90	1,957,450.64	-616,295.74	-31.48%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零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243,416.14	742,140.49	-498,724.35	-67.20%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上饶燃气报废部分原材料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净利润	25,330,879.43	24,569,339.40	761,540.03	3.10%	是报告期利润总额增加和所得税费用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55,605.87	23,068,767.80	-3,313,161.93	-14.36%	是报告期受疫情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5,575,273.56	1,500,571.60	4,074,701.96	271.54%	是报告期子公司少数股东盈利同比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增减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45,472.23	24,427,316.62	40,118,155.61	164.23%	主要是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于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人工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90,003.21	-144,018,334.99	72,028,331.78	50.01%	主要是报告期购建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上年同期支付购买子公司苏州天泓股权款共同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97,328.44	106,839,642.36	-91,442,313.92	-85.59%	主要是报告期偿还借款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52,797.46	-12,751,376.01	20,704,173.47	162.37%	以上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立案的深圳市中燃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燃”）诉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一案，由于深圳中燃申请撤诉，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20)粤 03 民辖终 2351 号]裁定同意深圳中燃撤诉。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受理深圳中燃诉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一案	2020 年 1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5)

公司正积极处理该诉讼后续事宜，并将在后续公告中予以披露。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7月01日—2020年09月3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其他	其他	公司二级市场股价表现、公司经营情况、控股股东情况、股东减持情况等。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丁立国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